

2021 年度阜沙镇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考核评分意见表

预算单位(全称)	中山市公安局阜沙分局			项目名称	交警专项经费	预算金额(万元)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3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5	31.8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项目执行及监管	8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10.32	
		使用合规合理性	9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权重。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预算调整情况	3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52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			5		



				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 $\geq 95\%$ 得3分； $85\% \leq$ 满意度 $\leq 95\%$ 得2分； $80\% \leq$ 满意度 $\leq 85\%$ 得1分；其他不得分。	0	
小计			100	0		83.82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2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未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0			-2
合计						81.82
等级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该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是支付交通事故、违法车辆的拖吊费、交通保障费、空驾费以及暂扣车辆违法及事故车辆保管费，年初预算安排200万元，实际支出158.82万元，支出率为79.4%。项目还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资金支付与考核结果之间的关系缺少材料佐证等问题。绩效复核得分81.82分，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 (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主要问题：</p> <p>(一)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基础信息表中，项目单位在项目调整情况中勾选与原计划相比，有少量(20%及以下)，但没有说明调整的内容。 2. 在基础信息表中，将其“提高交通违法罚没非税收入”作为项目的总体目标，合理性存在不足。 <p>(二)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资金支出率较低，仅为79.4%。 2. 资金支付与考核结果之间的关系缺少材料佐证。 3. 根据《中山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交通违法行为及事故车辆拖移服务项目》合同约定，每月需对中标单位进行考核，并依据考核成绩支付相关费用，但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中，无每月的考核材料。 4. 《中山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交通违法行为及事故车辆拖移服务项目》合同约定不合理，如因管理不善，乙方工作人员盗窃或置换被拖吊车辆零配件或车上物品的，每次扣5分；因乙方原因造成被拖吊车辆遗失或严重损坏(无法修复)的，每次扣10分。对于第一条，没有要求乙方进行赔偿并对相关人员做出处理。对于第二条，并没有约定被拖吊车辆遗失或严重损坏(无法修复)赔偿责任。 5. 扣车场管理系统统计明细表中，部分填报不够及时，如2020年12月31日进场，2021年1月4日才填报，这与合同约定“乙方应在暂扣车辆3小时内(以执勤民警强制措施填写的时间为准)，将被拖吊车辆拖吊至甲方指定的停车场，并按规定与停车场做好交接”的要求不符。 <p>(三) 项目绩效方面</p>				

	<p>根据《2021年辖区道路交通事故情况分析报告》，2021年度，大队共接到交通事故报案2412宗，与去年同期接到交通事故报案2194宗对比，事故报案宗数上升9.9%。其中：采用一般程序处理的交通事故201宗，（亡人事故4宗），造成4人死亡，176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116700元；与去年同期采用一般程序处理的交通事故159宗，（亡人事故6宗），造成7人死亡，181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89800元等数据对比，事故宗数上升26.4%，死亡人数下降42.9%，受伤人数下降2.8%，经济损失上升30.0%。采用简易程序处理的交通事故90宗，与去年同期136宗对比，下降33.8%；引导快处快赔处理的交通事故158宗，与去年同期80宗对比，上升97.5%，当事人自行协商的交通事故1917宗。总体上看，交通安全隐患排查率、死亡人数下降率、受伤人数下降率与2020年相比，完成情况较好，交通事故下降率、经济损失与去年相比，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p>
<p>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p>	<p>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改完善自评表中绩效部分的内容，特别是对质量指标和时性指标，应围绕实施内容设置，如车辆性能检验鉴定的准确率、扣车车辆保管的完好率、交通事故鉴定的准确率；车辆性能检验鉴定及时率、事故车辆拖吊及时率、交通事故鉴定及时率等指标。 2. 建议补充提交月度考核的佐证材料。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说明项目调整的内容、依据、以及调整后的执行情况。 2. 建议根据实际需要申报年度资金预算，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3. 制定项目服务机构的监督与考核制度，加强对服务机构服务质量的监督考核，提升项目实施成效。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议完善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不应该将增加罚没收入作为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之一。 2. 强化满意度考核，包括服务对象对车辆性能检验鉴定、扣车车辆保管、交通事故鉴定等满意度调查。
<p>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p>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p>
<p>评价机构：广州捷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p>	
<p>日期：2022年11月30日</p>	

